

体 检 须 知

一、考生须在指定的时间到指定的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对证件携带不齐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报到参加体检的考生，视为放弃体检资格。

二、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，须关闭后装入信封，写上本人姓名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对违反规定携带或使用通讯工具、与本次体检无关人员会面或交谈、未经许可离开体检现场以及体检作弊的取消体检资格。

三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四、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体检表》上贴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。

五、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体检表》第二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六、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七、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 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 8-12 小时。

八、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 X 光检查。

九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十、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十一、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，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